

反腐败是最彻底的自我革命

(上接第7版)我们要着眼于实现党的使命任务,坚定不移把反腐败斗争向纵深推进。

加大对腐败的查处惩治力度。反腐败斗争第一和直接的任务,是查处和惩治腐败现象、腐败分子。党的十八大以来,这一工作一直在向纵深推进。显性的、容易辨识和发现的腐败现象已得到有效查处,但隐形的、隐藏很深的腐败还需要继续挖掘、整治。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的腐败,也有待进一步发现、揭露并坚决整治。旧的腐败查处了,新的腐败、新型腐败又可能发生。此外,如何做到“三个区分开来”,准确运用“四种形态”,更好更准确地掌握政策、适用法律,也考验着我们的智慧和能力。诸如此类种种状况,都使反腐败斗争的复杂性和难度加大,需要我们不断总结经验,不断提高查处和惩治腐败的水平,更加有效地清除存量,更加有力地遏制增量。

继续规范、制约和监督权力。历史和现实一再表明,腐败和权力往往相伴而生,几乎所有的腐败,都是与权力联系在一起的。防止腐败,最基础、最重要的一项工作,就是加大对权力的规范、制约和监督。改革开放以来,党和国家一直在解决权力过大过于集中的问题,既在制度上规范权力的使用,也不断加强对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取得了明显成效。坚定不移把反腐败斗争向纵深推进,仍然要抓住这个关键点,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完善权力监督制约机制。坚持授权和控权相结合,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切实防止人权财权重新向少数人集中,切实防止权力使用超越规范和程序,切实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继续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党的十八大以来,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已经建立并不断完善。坚定不移把反腐败斗争向纵深推进,就要按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要

求,坚持制度治党、依规治党,以党章为根本,以民主集中制为核心,完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增强党内法规的权威性和执行力,形成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发现问题、纠正偏差的机制。增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实效。发挥政治巡视利剑作用。树立选人用人正确导向,选拔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保持党员队伍先进性和纯洁性。通过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使任何腐败都无空子可钻、无暗处可藏。

加强法治中国建设、党的纪律建设。党的十八大以来,法治中国建设取得显著成绩。党章党规党纪的建设也不断加强。《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多次修订,展示了党的纪律建设不断推进的过程。2024年的党纪学习教育,使全党同志遵规守纪意识明显增强。坚定不移把反腐败斗争向纵深推进,就要引导党员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决不允许搞“七个有之”,确保言行一致、令行禁止。就要加强党的纪律建设,引导党员干部把他律转化为自律,内化为日用而不觉的言行准则。同时要进一步织密严法治体系,特别是提高良法善治水平,更加牢固地树立法治权威,确保党员干部在法治轨道上推动各项工作。

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治国理政的所有行为,都以一定的文化为基础和指导。廉洁政治、廉洁社会,都需要有廉洁文化作支撑。中国共产党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就开始倡导廉洁政治、建设廉洁文化。改革开放后,廉洁文化建设取得了更大成绩。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围绕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论述,进一步深化了我们党对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规律性认识。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是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基

础性工程,必须抓紧抓实抓好。坚定不移把反腐败斗争向纵深推进,就要把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作为党的自我革命和反腐败斗争的一项基础性、战略性、长远性的工程来抓,大力建设和弘扬新时代廉洁文化,使新时代廉洁文化成为打虎拍蝇的文化基础和舆论氛围,成为廉洁从政的文化阳光和社会土壤,成为世代传承的文明要素和健康基因。

把推进反腐败斗争和推动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结合起来。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从严治党的目的不是要把人管死,让人瞻前顾后、畏首畏尾,搞成暮气沉沉、无所作为的一潭死水,而是要通过明方向、立规矩、正风气、强免疫,营造积极健康、干事创业的政治生态和良好环境。”反腐败斗争同样如此。我们要处理好反腐败斗争与鼓励担当作为的关系。一方面,要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从严治党的全面依法治国,加强对领导干部的管理监督,做到有腐必惩、有贪必肃;另一方面,要完善担当作为的激励机制,鼓励各级干部大胆干事,勇于担当,形成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良好局面。要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推动干部在遵规守纪、清正廉洁的前提下大胆干事,使全面从严治党更加有力地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

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推动高质量发展,必须毫不动摇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习近平总书记近日在贵州考察时指出:“要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正风肃纪反腐相贯通,在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上常抓不懈。”这为我们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继续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提供了思想指导和方法指引。

(作者为中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咨询委员会委员)

来源:《人民日报》(2025年03月26日 第09版)

注重群众参与,接受群众监督

注重群众参与,接受群众监督,是确保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取得实效的重要途径。无论是查摆问题还是集中整治,都不能“关起门来自说自话”。要听取群众意见建议,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用群众可感可及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推动作风建设持续向好。

人民群众反对什么、痛恨什么,就要坚决防范和纠正什么。推进党的作风建设,群众不是旁观者,而是参与者、监督者和阅卷人。群众对身边不正之风感受最真切,对作风建设成效评价最客观。在学习教育中,让群众广泛参与,才能真正了解群众所思所盼,精准发现问题苗头和隐患。

知屋漏者在宇下,知政失者在草野。群众“身边小事”就是作风建设的“大事”,群众呼声意见就是最真实的“晴雨表”。党员干部要以“入山问樵、遇水问渔”的谦逊心态,深入基层、深入群众,从群众“牢骚话”中掌握真问题,在群众“家常话”里寻找真方法,让问题查摆更精准、集中整治更有效,让政策制定更接地气、整改措施更贴心。

群众参与是作风建设的源头活水,群众监督则是作风建设的锐利武器。近年来,各地畅通监督渠道,群众的“火眼金睛”敏锐发现了一批问题。面对作风建设中的顽瘴痼疾,要更加畅通监督渠道,让群众监督无处不在,贯穿于作风建设全过程,使党的作风建设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

要以“群众满不满意、高不高兴、答不答应”为标准,让群众成为参与的主体、监督的眼睛、整改的镜子、评价的尺子。要以作风建设新成效不断赢得人民群众信任和拥护,让八项规定这张“金色名片”焕发更加璀璨的光芒。

来源:新华社

丨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丨